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賴又誠
電話：(06)2991111分機7753
電子信箱：yoyo83721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（一）字第11011291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台南市尚余慈善事業基金會110學年度「國中、高中及高職之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惠予公告並協助符合資格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台南市尚余慈善事業基金會110年7月13日(110)尚余慈善字第002號及本局編號180522號教育公告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經上開公告申請報名，惟尚有名額，請各校惠予協助符合資格學生申請本案獎學金，申請期限為110年8月15日至110年9月20日，申請注意事項請參閱該會原函，如有申請相關疑義及未盡事宜，可電洽該會計畫王黛芬承辦人（電話：06-2604315分機180）。
- 三、檢送旨揭原函、實施要點及申請表各1份（如附件）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公立高中職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裝

訂

線